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6-053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31日~2027年7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3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86,137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5元/股~13.2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31日，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0%，购买的最高价格为人民币13.25元/股，最低价格为人民币11.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986,13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fzqb@hfyr.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盛守祥

总经理：闫英山

董事会秘书：丁泽涛

财务总监：刘水超

独立董事：钟志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fzqb@hfyr.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丁泽涛

电话：0543-3288398

邮箱：hfzqb@hfyr.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9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0月29日~2027年10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6.3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09.7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57元/股~10.0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57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46.38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7%，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0.08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9.5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09.7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5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体现公司对长期内在价值的信心，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进一步激活公司创新动能，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62.13元/股（含）。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21.905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3%；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60.9528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26年7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026年11月18日至1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8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50%，最高成交价为36.5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4.4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998,702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2,41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04%，最高成交价为40.4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4.4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0,615,46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回购尚在实施期限内，公司将按照回购股份方案，结合市场情况继续依规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52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出具的《关于变更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质量复核人变更情况

大华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杨勇胜先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现由于工作调整，大华委派李海成先生接替杨勇胜先生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项目质量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基本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海成先生，2002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2000年1月开始在大华执业，201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0家次。

2、诚信记录

李海成先生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3、独立性

李海成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复核人的相关工作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6-051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至12月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陈延行先生

独立董事：高绍福先生

财务总监：孙龙川先生

董事会秘书：赵丹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4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至12月3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peok@ropeok.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592-3662258

邮箱：ir.ropeok@ropeo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电投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6-058号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拟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投资公司"）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2亿元（含），不超过3亿元（含）。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创新投资公司于2026年11月4日-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增持公司A股股份361,900股（详见公司2026年11月6日临2026-053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创新投资公司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11,368,42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386%，增持金额为114,526,884.5元（不含税费），达到本次增持计划下限57.26%。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0_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_%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533,307	7.1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增持主体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016,793,893	42.33%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是国家电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398,167,938	8.36%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是国家电投集团全资子公司
合计	2,756,495,138	57.86%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6年11月3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6年11月3日-2027年5月2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适用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6年11月3日-2026年11月20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创新投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11,368,423股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114,526,884.5元（不含税费）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2386%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114,526,884.5元（不含税费）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11,368,423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2386%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创新投资公司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50%　□是 √否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股票代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　号：临2026-060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提供专项债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简要内容：为满足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凌钢股份）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实际控制人鞍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向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了"稳增长、扩投资"专项债资金，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使用期限10年。专项债券资金由鞍钢集团拨付至公司控股股东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凌钢集团），凌钢集团拨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凌钢集团拨付的专项债券资金后，专项用于凌钢股份高炉装备升级建设项目，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到期一次性还本，按年付息。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凌钢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2026年年初至今，公司与凌钢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0元（不包含本笔，不包含以前年度已经审批、在年初至披露日执行的关联交易，不包含年度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实际控制人鞍钢集团向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了"稳增长、扩投资"专项债资金，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使用期限10年，年利率不高于2.65%，最终额度、发行利率以实际发行结果为准。专项债券资金由鞍钢集团拨付至公司控股股东凌钢集团，凌钢集团拨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凌钢集团拨付的专项债券资金后，专项用于凌钢股份高炉装备升级建设项目，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到期一次性还本，按年付息。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提供专项债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专项债资金，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公平公允，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提供专项债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鹏先生、冯亚军先生和刘政东先生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凌钢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1,067,395,3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34%；凌钢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鞍钢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的规定，凌钢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凌钢集团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007017559320

法定代表人：张鹏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辽宁省凌源市钢铁路3号

股东情况：鞍钢集团持有其56%的股权，朝阳市国资委持有34%的股权，辽宁省财政厅持有10%的股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燃气经营，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危险化学品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矿物洗选加工，石灰和石膏制造，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选矿，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程管理服务，石灰和石膏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01,789.33	1,108,397.54
总负债	596,757.69	594,951.44
净资产	505,031.64	513,446.10
营业收入	674,201.98	516,746.63
净利润	-8,537.93	16,890.42

凌钢集团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依法存续，资信情况良好，与本公司存在长期持续性关联关系。虽近年出现净利润亏损、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但作为大型钢铁企业，具备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和持续经营能力，现金流基本稳定，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依托鞍钢集团的支持，其履约能力将进一步得到保障，未发生违约情形，对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风险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凌钢集团以实际批复的专项债券项目、债券资金与公司签订《关联方借款协议》，申请总金额1.7亿元（含本数），使用期限10年。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到期一次性还本，按年付息。

本次专项债主要用于1#-4#高炉装备升级建设项目，资金由凌钢集团拨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拨付的专项债资金后将资金投入相关项目，由本公司归还本金和利息。本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本次借款到期一次性还本，具体以公司与控股股东凌钢集团签订的协议为准。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事项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宜及签署有关文件。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专项债资金是以支持公司经营发展为出发点，有利于拓宽公司的资金来源渠道，有利于调整公司融资结构，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专项债资金注入后，有利于稳定公司现金流。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七、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6年年初至今，公司与凌钢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0元（不包含本笔，不包含以前年度已经审批、在年初至披露日执行的关联交易，不包含年度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股票代码：600764　　股票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临2026-044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 新项目名称：高性能压电陶瓷研制验证条件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9,050.00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85,434,347.00元（不含利息）

●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10号核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防"或"公司"）于2020年1月向5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961,248股，发行价格26.76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113,002,996.48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0,889,993.48元。2020年1月23日，上述认购款项划转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验资专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查验，并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0022号）。

2. 募投项目整体现状及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止，公司9个募投项目中1个项目已结项，7个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1个项目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项目当前状态
1.海洋防务XXXX探测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3,000	33,413.79	101.25%	已结项
2.水声侦察装备产业化XXXX建设项目	5,500	3,854.30	70.08%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3.工业智能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5,500	5,594.82	101.72%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4.海洋信息电子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化项目	27,827	24,743.93	88.92%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5.智能装备及数字化车间产业化项目	7,016	5,702.47	81.28%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6.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10,157	1,613.57	15.89%	拟变更
7.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辽海装备）	428	437.45	102.21%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7.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原电子）	9,353	9,370.08	100.18%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7.水声探测及对抗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中船永志）	219	175.42	80.10%	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
合计	99,000	84,905.83	85.76%	—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196,981.21万元，其中用于支付现金收购标的资产的对价80,975.38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合计31,100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合计84,905.8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截至2026年10月31日）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奥运村支行	137211516010009557	2,103.48	使用中
杭州瑞声海洋仪器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上泗支行	19020301040023234	0.67	使用中
中船重工海声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1807080029200276074	1,878.47	使用中
中船重工双威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涿州支行	101913832981	0	使用中
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	浦东银行连云港分行	20010078801900002206	3,972.06	使用中
连云港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连云港高新支行	553474790704	1,415.25	使用中
中船涿州杰瑞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321510100100197255	0.62	使用中
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三支行	38090801040022529	8,876.85	使用中
中船辽海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银行沈阳滨河支行	06181001040032954	20.42	使用中
上海中原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	31050178540000001411	0.02	使用中
中船永志泰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上海莘庄工业园区支行	31050178540000001455	44.23	使用中

（二）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变更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2,113,002,996.48
募集资金净额	2,110,889,993.48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13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85,434,347.00（不含利息）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4.05%（不含利息）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____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已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	青岛杰瑞	青岛市西海岸新区产业基地内	22,501.00	10,157.00	10,157.00	1,613.57	是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高性能压电陶瓷研制验证条件建设项目	瑞声海仪	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高尔夫路118号	9,050.00	8,876.85（含利息）	否

注：上表所示变更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8,876.85万元为截至2026年10月31日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额以转出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并将全部用于新项目建设。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项目"通信导航及智能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杰瑞"），项目总投资22,501.00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10,157.00万元。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原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13.57万元，完成90台（套）工艺设备的采购与建设，均已部署于青岛杰瑞青岛崂山场区科研调试楼，用于其海洋智能装备相关业务的科研生产，已能够满足原项目建设中的智能装备产业发展的需求；截至2026年10月31日，原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8,876.85万元（含利息），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原项目已形成的上述资产将继续用于青岛杰瑞现有主营业务，不涉及资产处置安排。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近年来，国内通信导航行业头部企业加速抢占高价值市场，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青岛杰瑞在北斗二代产品向北斗三代产品升级迭代过程中的多个重要项目竞优失败，未能进入特定用户的三代产品采购名录，公司2025年通信导航业务合同额相比2022年降幅达80%，公司通信导航业务已基本萎缩。若按原计划继续投入通信导航能力建设，将无法达成预期收益目标；同时，该能力建设建成转固后，其折旧还会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负面影响。经充分论证，为避免投资浪费、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募投项目进行变更。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必要性分析

1、落实国家产业政策的需要

高性能压电陶瓷可以支撑防务装备、高端制造装备与精密医疗，是国家重点攻关与鼓励发展方向。本项目落地实施，是精准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补齐产业链短板、完善高端制造产业生态的重要举措。

2、提升防务装备配套产业基础的需要

公司深耕水声领域压电陶瓷的研发与应用，积累了成熟的配套经验与客户基础。高性能压电陶瓷已完成配方定型、实验室多轮性能验证，工艺路线成熟。本项目将在巩固水声存量市场的同时，支撑业务向航空航天、压电引信等其他防务场景扩展，提升防务装备高性能压电陶瓷的性能水平与规模化供给能力。

3、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的需要

压电陶瓷是医疗超声探头、工业精密检测、半导体高精度压电叠堆等民用高端产品的核心部件。目前国内高性能压电陶瓷供给能力不足、长期依赖进口。通过本项目建设，将提升公司高性能压电陶瓷供给能力，可向半导体、医疗、工业检测等民用市场拓展，培育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二）新项目建设目标

新项目高性能压电陶瓷研制验证条件建设项目由瑞声海仪实施，计划通过本项目建设高性能压电陶瓷小批量试制、试验检测及应用验证条件，形成高性能压电陶瓷由实验室级向中试试制转化的能力，具备医疗超声探头、半导体高精度压电叠堆、工业精密检测、防务水声换能器等四类高端应用场景元件的适配性验证能力，形成年产70万件高性能压电陶瓷的小批量生产能力。

（三）新项目建设内容

新项目计划新增工艺设备75台（套），具体包括：新建高性能压电陶瓷小批量试制条件，新增粉体预处理装置、混料装置等工艺设备；新建高性能压电陶瓷试验检测条件，新增精密阻抗分析装置、超声扫描显微镜等工艺设备；新建高性能压电陶瓷应用验证条件，新增高精度划片机、晶圆减薄机等工艺设备。

具体投资内容及投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投资内容	总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金额比例
1	工艺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7916.0	87.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0.8	3.0%
3	基本预备费	483.2	5.3%
4	铺底流动资金	380.0	4.2%
合计		9050.0	100%

（四）新项目实施地点

新项目拟在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高尔夫路118号实施。

（五）新项目投资计划

新项目计划自实施之日起28个月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总投资9,050万元（含铺底流动资金380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约8,876.85万元（含利息，最终以募集资金划转时原项目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投入变更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自筹资金约173.15万元。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工艺设备购置。

（六）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新项目主要财务评价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财务指标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	12.3%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万元）	2,737
项目投资回收期（年，税后指标）	8.7
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指标）	13.1%
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	11.21%
总投资收益率	14.09%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从防务领域看，压电陶瓷作为水声装备的核心元件，随着水声装备升级换代持续推进，高性能压电陶瓷的需求将稳步增长，并可向航空航天、压电引信等防务场景延伸，市场空间广阔。从民用领域看，医疗超声探头、工业精密检测、半导体高精度压电叠堆等高端应用对高性能压电陶瓷的需求快速增长；在国内高性能压电陶瓷供给能力不足、长期依赖进口，以及国产替代政策支持、客户替代意愿增强等因素共同作用下，国产高性能压电陶瓷面临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通过新项目建设，将进一步提升高性能压电陶瓷的规模化供给能力，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和产业化前景。

（二）风险提示

1、技术与产业化风险。高性能压电陶瓷对材料配方、制备工艺及一致性控制要求较高，项目由实验室级向中试及小批量试制转化过程中，可能存在工艺放大、产品良率及性能稳定性不及预期的风险。

2、市场变化风险。若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格局或产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化，或客户验证及导入进度不及预期，可能导致项目实现效益低于预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市场变化及技术迭代情况，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新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的情况

新项目无需在国家有关部门进行审批、备案或进行环评。

六、独立财务顾问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该等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相关事项无异议。

七、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6-04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7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中船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7日

至2026年12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续聘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10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议案2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11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64	中国海防	2026/11/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机构投资者出席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红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红章）、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日前以传真或信函方式先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为：2026年12月1日

（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中船大厦

（四）登记方式：拟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到公司进行登记，或以邮寄、传真的方式凭股东账户进行登记（不在本通知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登记的，公司不能保证其获得会议资料）。

（五）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行使表决权。

六、其他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自理。

会务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8010574

传真：010－88010570

邮箱：zghf600764@cecgt.com

邮编：100097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会参会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续聘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会参会回执

股东会参会回执

截至2026年11月30日下午3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我公司（个人）持有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并拟参加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是否要求发言：是□否□ 发言或提问要点：	
股东传真号码：	
通讯地址及邮编：	
出席人姓名：	
出席人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盖章）：

年月日